

2022年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三、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峰城区生态环境行政管理工作，完成市局机关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预算包括：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局机关预算。

纳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局机关预算

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89.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72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七、其他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189.7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9.72	本年支出合计	189.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89.72	支出总计	189.72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合计					189.72	189.72	189.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9.72	189.72	189.72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9.72	189.72	189.72											
211	01	01	行政运行	27.46	27.46	27.46											
21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00	90.00	90.00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2.26	72.26	72.26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89.72		189.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9.72		189.72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9.72		189.72			
211	01	01	行政运行	27.46		27.46			
21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00		90.00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2.26		72.26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189.72	189.7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9.72	本年支出合计	189.72	189.72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189.72	支出总计	189.72	189.7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89.72			189.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9.72			189.72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9.72			189.72	
211	01	01	行政运行	27.46			27.46	
21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00			90.00	
211	01	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2.26			72.2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峯城分局（机关）2022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1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5.02	0.00	4.50	0.00	4.50	0.52	5.00	0.00	4.50	0.00	4.50	0.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无基本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 财 政拨款结 转
合计		189.72	189.72	189.72							
环境监测经费	其他运转类	50.00	50.00	50.00							
委托业务项目	其他运转类	72.26	72.26	72.26							
长期聘用人员经费	其他运转类	6.46	6.46	6.46							
行政运行公务用车、车补、工会经费等	其他运转类	21.00	21.00	21.00							
智慧平台运维费用	其他运转类	40.00	40.00	40.00							

第三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关于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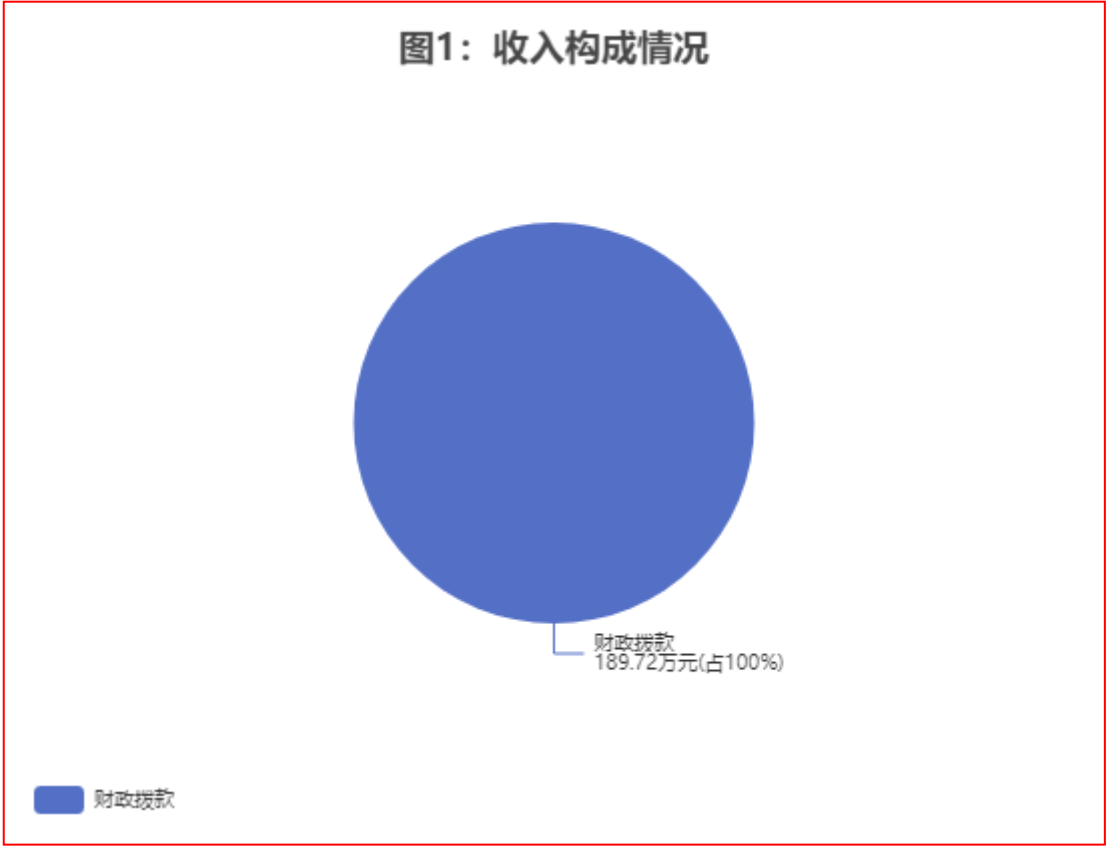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收支总预算均为189.72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支出包括：节能环保支出。

二、关于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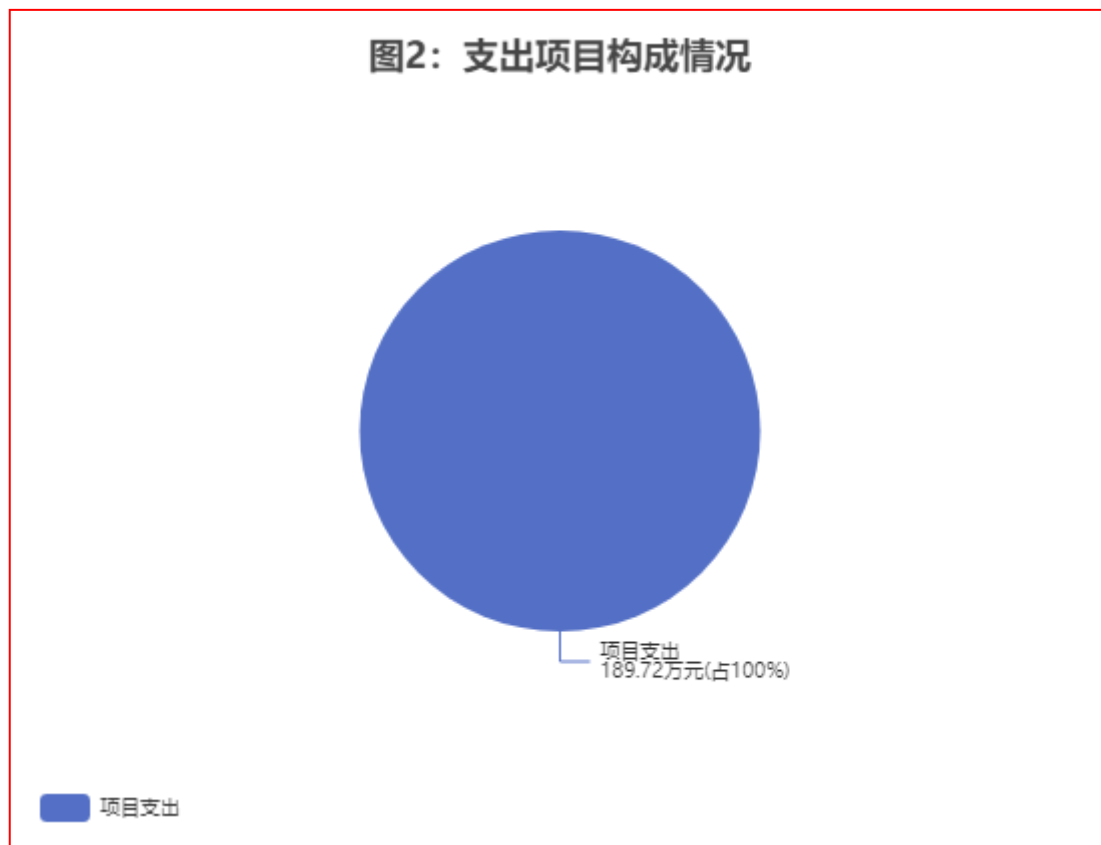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收入预算为189.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89.72万元，占100%。



三、关于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支出预算为189.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189.72万元，占10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图2：支出项目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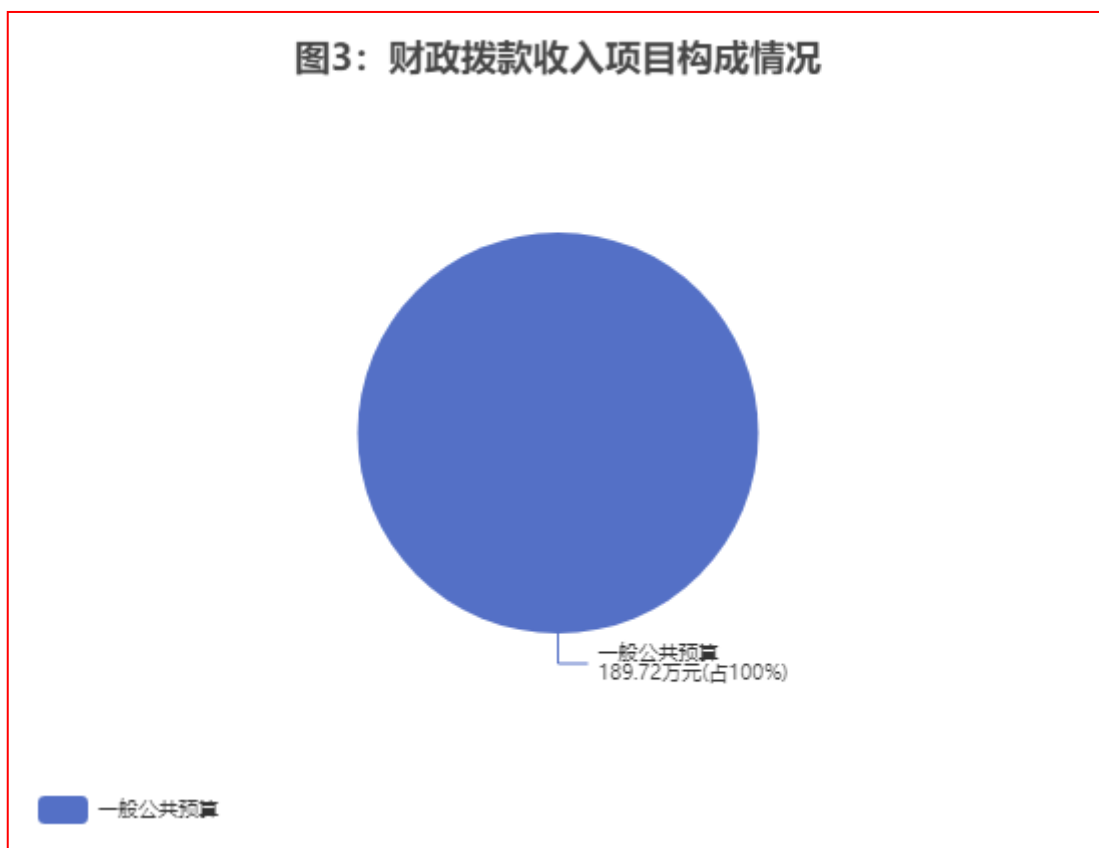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189.72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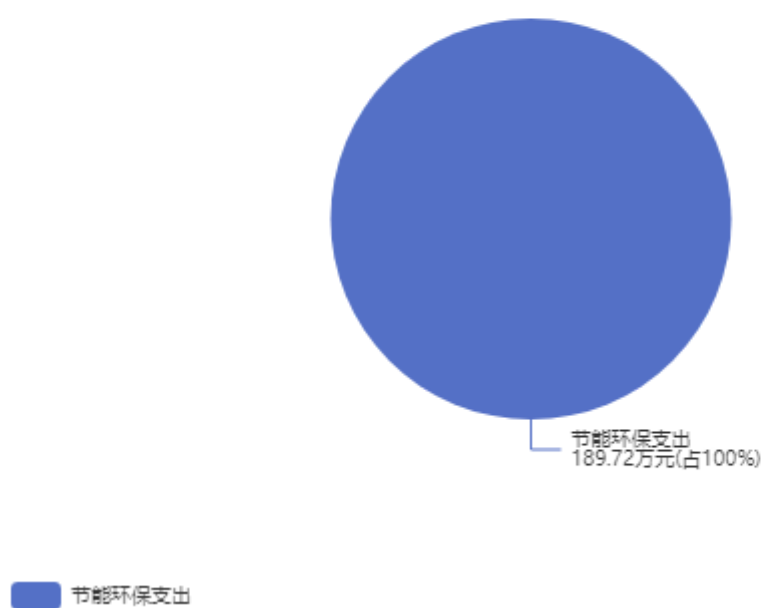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189.72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占0%；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占0%。

图3：财政拨款收入项目构成情况



支出包括：节能环保（类）支出189.72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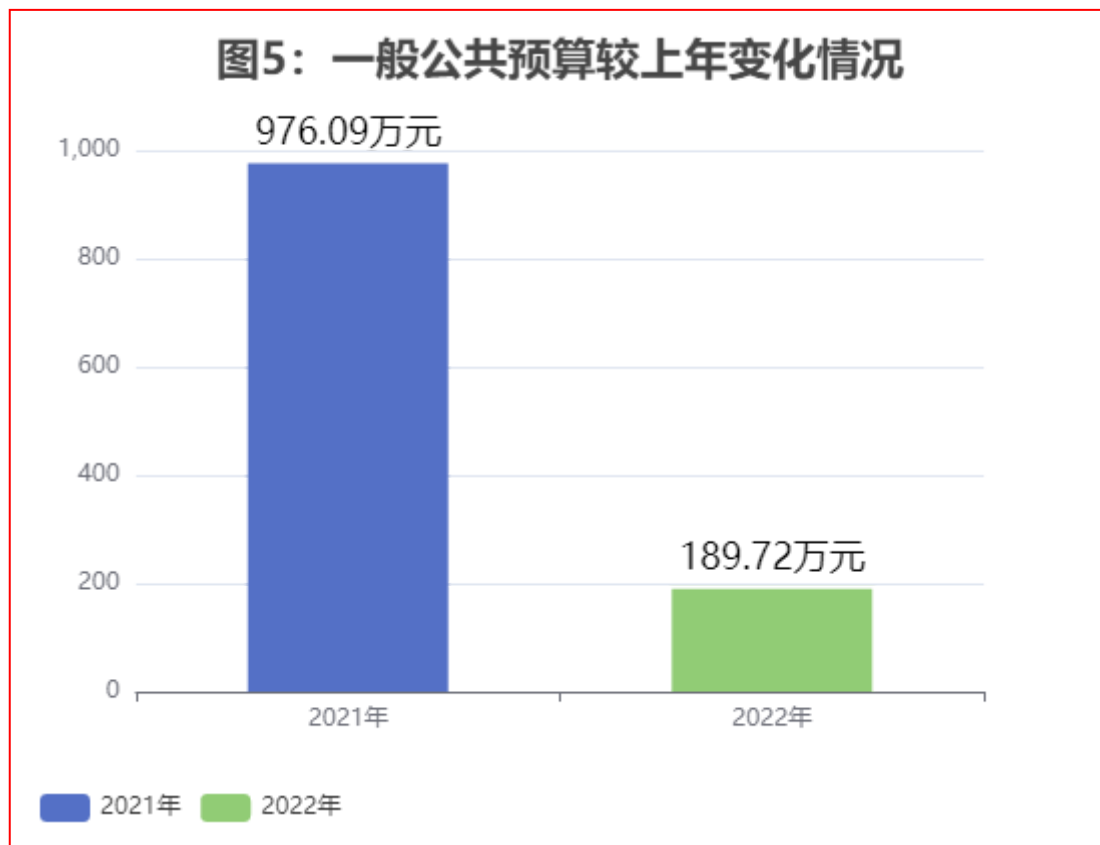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支出项目构成情况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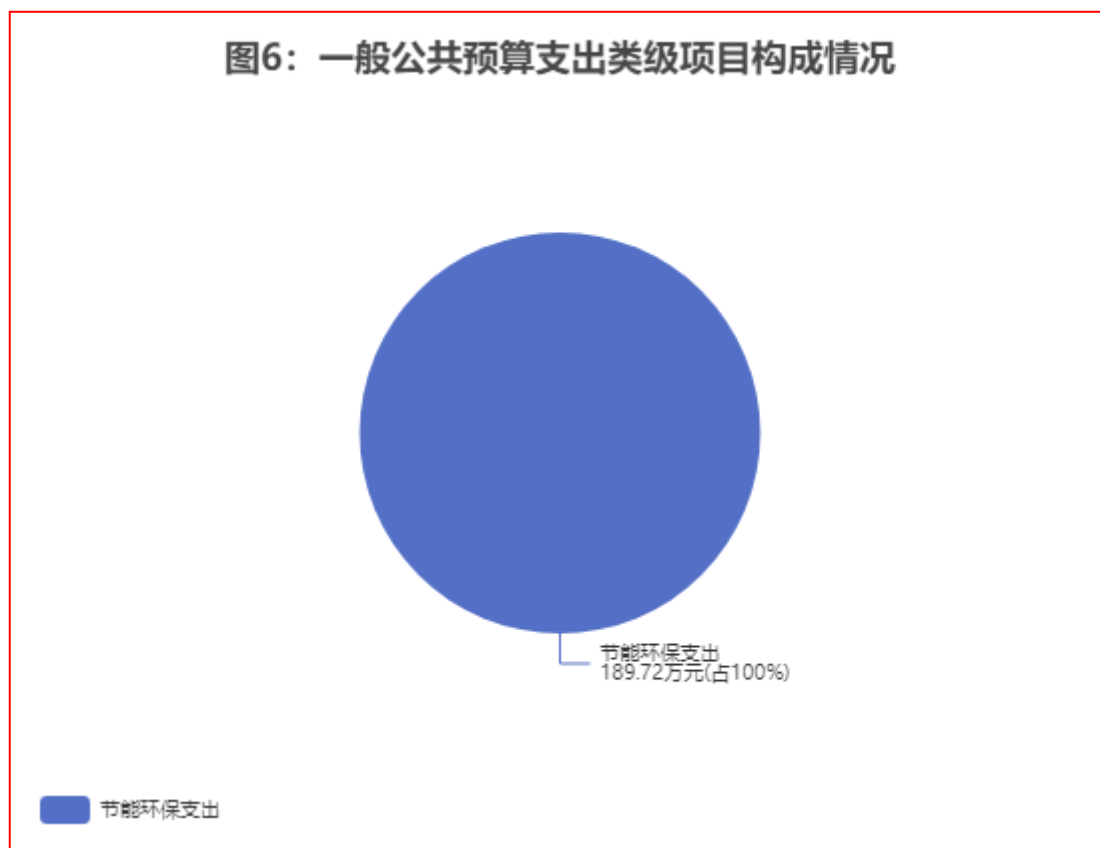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9.72万元，比上年减少786.37万元，下降80.5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2022年1月纳入市级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189.72万元，其中：节能环保（类）支出189.72万元，占100%。

图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类级项目构成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27.46万元，比上年增加13.01万元，增长90.03%。主要原因是2022年公务员车补列为行政运行，区招聘的合同制人员工资都列为行政运行。

2.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9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72.26万元，比上年增加72.26万元（去年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去年列为行政运行。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22年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5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2022年本单位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5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2022年本单位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5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0.5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年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1家行政单位以及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27.46万元。较2021年预算增加13.01万元，增长90.03%。主要原因是2022年公务员车补列为行政运行，区招聘的合同制人员工资都列为行政运行。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单位资金安排0万元，结余结转资金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行政执法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2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022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机关）2022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6个，预算资金189.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89.72万元。

（五）单位预算重点项目的绩效目标表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监测经费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		主管部门编码	201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限	2022年		至	2022年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5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0
	其中：财政资金	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实施期进度计划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对水、大气、噪声、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实施监控在线系统运行情况，汇总和报送监控信息，为环境保护提供检测保障。改善环境质量，为确保环境安全提供有效技术支撑		通过对水、大气、噪声、地下水环境开展20次质量监测，实施监控在线系统运行情况，汇总和报送监控信息，提高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能力，为环境保护提供检测保障。改善环境质量，为确保环境安全提供有效技术支撑	
总体/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监测次数	≥20次
		质量指标	环境保护检测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开展环境监测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环境监测经费	≤5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污染防治	促进
			为环境安全提供有效技术支撑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	改善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高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能力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智慧平台运维费用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		主管部门编码	201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峰城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限	2022年		至	2022年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4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40
	其中：财政资金	4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实施期进度计划	2022年度完成系统运维工作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为实现污染源职能监控，促进环境污染防治工作提质增效，做好平台运转工作，保障智慧平台运维费用按时发放		通过政府采购，聘用10位合同制人员，做好平台运转工作，保障智慧平台运维费用按时发放，实现污染源智能监控，促进环境污染防治工作提质增效	
总体/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合同制人员数量	10人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效果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4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改善我区空气质量	改善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升大气污染治理能力	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单位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区级单位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指本部门所属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区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